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Medical & HealthCare Group Limited

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

澄清公佈

董事會茲提述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三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有關收購Aveo China (Holdings) Limited之權益。

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專有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賣方與AHL分別主要從事投資控股，及養老村之擁有人及營運方之業務。

董事會進一步公佈，表示代價似乎偏高的非執行董事姓名為廖鋒先生(「相關董事」)。儘管相關董事就代價偏高而並無同意收購事項，但彼已考慮釐定代價之其他因素以及該公佈所述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並相信買賣協議之條款乃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該公佈所述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以及釐定代價之因素外，代價較：

- (i) 銷售股份應佔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資產淨值(即35,851,000港元，基於目標集團之管理賬目)之份額溢價約143.5%；
- (ii) 目標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非控股權益(即銷售股份)應佔目標集團資產淨值之賬面值(即68,953,000港元，基於本公司二零一六／二零一七年年報)溢價約26.6%；及

* 中文名稱僅供識別

- (iii) 銷售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之估值(即88,200,000港元,基於獨立估值師中誠達資產評值顧問有限公司按市場法基準就目標集團編製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二日之業務估值報告)折讓約1.0%。

以下為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摘錄自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編製之管理賬目: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231,306
除稅後溢利	94,739

於完成時向賣方集團出售目標集團於ACL之49%權益(「出售事項」)乃賣方要求之條款,原因為賣方集團已擁有ACL之51%權益。出售事項之名義代價為1.00港元,此代價乃根據ACL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表現及狀況釐定。ACL主要從事就經營及管理中國老年人之養老院提供諮詢服務。

以下為ACL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摘錄自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編製之管理賬目: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千港元
除稅後虧損	827
負債淨值	2,559

以下為目標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年度之綜合財務資料(不包括其於ACL之權益), 摘錄自其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編製之管理賬目:

	截至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止年度 千港元
收益(附註)	362,552	995,444
除稅前溢利(附註)	23,944	231,306
除稅後(虧損)溢利(附註)	(24,607)	94,739
資產淨值	119,502	147,542

附註: 收益以及除稅前及除稅後溢利(虧損)減少乃由於二零一七年目標集團護老業務相關之出售物業所得收益減少所致。

董事會已批准收購事項, 而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收購事項之條款屬公平合理, 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利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該公佈所載收購事項之理由及裨益所載事項以及釐定代價之因素作出此結論。

承董事會命
中國醫療網絡有限公司
主席
余偉彥醫生

香港,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 董事會如下: 一

執行董事

莊舜而女士(副主席)、王炳忠拿督及江木賢先生

非執行董事

余偉彥醫生(主席)及廖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劉紹基先生、張健先生及夏曉寧博士